

賽馬會毅智書院 (2016-2017)

校友校董選舉

校友校董提名表格

提名須知：

提名期限：10/4/2017 – 21/4/2017

- 每位校友可提名本人或另一名合資格的候選人參選
- 每位獲提名的候選人須向選舉主任提供有關其個人資料的簡介，字數不限，並須在簡介中申報有否觸犯《教育條例》第 30 條所載有關常任秘書長可拒絕校董註冊的理由，以助教員判斷獲提名的候選人是否適合及適當的候選人。
- 填妥提名表格後於提名期結束前交回選舉主任（劉玉珍助理校長）。
- 提名表格和候選人簡介資料可傳真至 24473058 或於辦公時間親臨本校校務處遞交。

[附註：請用正楷填寫此表格，填寫前請小心參閱夾附的《填寫校友校董提名表格說明》。]

第一部分 提名人資料

姓名（中文）：_____ 姓名（英文）：_____

電話：_____ 入會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

提名人簽署：_____

第二部分 候選人資料

參選者資料：（本會將有*號之各項資料保密）

近照一張

中文姓名（正楷）：_____

英文姓名（正楷）：_____

入學年份：_____ 畢業／離校年份：_____

性別：男／女 職業：_____

香港身分證號碼*：_____

通訊地址*：

電話號碼*：_____ 電郵地址*：_____

